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转移支付项目）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合计	1258.86	1258.86	0.00	0.00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老干部局	772.74	772.74	0.00	0.00		
离退休党建工作经费	35.10	35.10	0.00	0.00	进一步加强我区离退休党员干部思想政治教育和党组织建设，强化老干部工作政治引领，提高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水平，夯实离退休干部党员队伍的思想和组织基础，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增添正能量。	1. 组织区离退休党员干部教育学习活动次数不少于3次，发放学习资料不少于300册。2. “皓首红心”党群服务中心接待参观学习批次不少于10批。3. 在“海珠老干部”公众微信号及时推送党的方针政策以及离退休干部工作动态信息不少于100条。
老干局业务费	31.30	31.30	0.00	0.00	保障区委老干部局工作的正常运行，为开展老干部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1.后勤保障工作有序开展，保障办公场所设施设备正常运转。2.按照年度计划开展档案装订、订阅学习资料等日常工作。3.服务对象满意度比例大于90%。
老干部活动中心综合楼管理费	201.95	201.95	0.00	0.00	通过对区老干部活动中心进行系统管理，为开展老年教育、老干部文体活动提供安全、舒适的教学和活动场地，以及营造平安节约、整洁有序的办公环境。	1.对物业管理及安全、软硬件设施设备进行检查的次数不少于10次。2.未按约定正常响应物业管理、软硬件设施设备维修的次数不多于3次。3.按时支付物业管理费用。
离退休干部管理费	418.32	418.32	0.00	0.00	通过用心用情做好老干部服务工作，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离退休干部的关怀和照顾，更好地开展老干部服务保障工作，提高老干部对政策的认同度和幸福感，激发老同志发挥正能量，助力海珠高质量发展。	1.慰问对象普及率达100%。2.组织老干部学习教育、健康体检、节日慰问、生病探望、困难帮扶等活动不少于20次。3.服务对象满意度比例大于90%。
市属企业离休干部离休补助专项经费	2.45	2.45	0.00	0.00	按照中央、省、市文件精神，落实发放离休干部液化气补贴。	1.离休干部对我区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及生活待遇政策的认同度大于95%。2.发放液化气补贴及时率达100%。3.服务对象满意度比例大于90%。
代发企业离休和建国初期照顾对象离休费（非统发）	26.80	26.80	0.00	0.00	按照中央、省、市文件精神，通过增发企业离休人员离休补助金，实现企业离休人员与机关、事业单位离休人员离休待遇基本持平，落实好离休干部的生活待遇，确保企业离休干部安度晚年。	1.企业离休干部对我区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及生活待遇政策的认同度大于95%。2.发放生活补助及时率达100%。3.服务对象满意度比例大于90%。
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	56.82	56.82	0.00	0.00	充分发挥“五老”在关心下一代工作的作用，不断壮大“五老”队伍，扎实开展青少年的互助关爱活动，坚持党建带关建，推动关工委工作创新发展。	1.组织关工活动不少于5次，受众人数不少于2000人次。2.调研次数不少于5次。3.服务对象满意度比例大于90%。

广州市海珠区老干部管理服务中心 (广州市海珠区老干部大学)	486.12	486.12	0.00	0.00		
老干中心业务费	286.32	286.32	0.00	0.00	认真贯彻落实《老年教育发展规划》的文件精神，为“老有所教、老有所学”创造更好的条件，保障老干部大学办学工作的正常运作，为老年学员提供更好的教学服务，广泛开展符合老干部特点、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引导老干部发挥作用与优势。	1. 开设老年教育学习班次不少于250班次（线上线下）；接受老年学习教育的学员不少于4000人次。2. 教学任务完成率达100%。3. 开展老干部正能量活动不少于5次，参加活动的老干部不少于500人次。
南华中西校区综合管理费	199.80	199.80	0.00	0.00	保障南华中潘氏大院老干部活动中心的正常运作及区老干部大学西校区正常教学，以优美的教学环境、优质的教学设备设施，精准服务老干部，促进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建设，丰富老同志文化生活。	1. 保障南华中校区活动场地和校园环境优美，努力创造良好舒适学习环境，有效投诉少于3次。2. 按时支付南华中西校区场地的租赁费用、水电费，保障教学设备和设施的维护维修。3. 服务对象满意度比例大于90%。

注：本套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